

小时候的年

□高蓉娥

一转眼,年关在迩。过了腊月二十四,也就是小年了。

读过冰心的《童年的春节》和丰子恺的《过年》,也读过张爱玲的《杀猪过年》和莫言的《过去的年》,从这些作家的作品中可以看出,北方的年和南方的年是不一样的,大户人家的年和贫民百姓的年也是不一样的。过年的场景在不同的时空下,不同的主人公那里,有着不同的意蕴和感受。

六零后的我,出生在江南水乡的一个小村子里,对于年的最早记忆应该是在七八岁时,也就是上世纪六十年代末七十年代初。童年的记忆里,临近年关,生产队里会干河捕鱼、杀猪,队长根据全队农户数及每户人家的人口分配年货。把三口之家、四口之家等分成不同类别组,编好号,一堆堆的鱼和肉上贴着号码,抽到什么号就取对应的年货回家。父母亲把泡好的黄豆加工成豆干及油泡,准备过年用。

从小年到年夜这几天,亲戚

之间约定,大舅家二十六过年,小姨家二十七过年,大伯家二十八过年,干妈家二十九过年,互相串门吃年夜饭。年夜饭上,冷菜有肉松皮蛋、咸肉水芹、余小鱼、油爆虾等,热菜有红烧肉、红烧鱼、油泡、蛋饺等,每家的菜基本一致,但味道口感略有不同。串门吃年夜饭,一般到大年夜就不再往下延续了。

虽然江南农家的年没有丰富多彩的活动,但并不影响儿时的我对过年的期待和向往。除了过年可以去亲戚家享受美味,自己家的七八个钵钵中,也盛满了平时吃不到的菜肴。每天,母亲在钵中盛上四个菜,用碗架炖在土灶铁锅中,吃吃炖炖,炖炖吃吃,一直吃到正月十五。我和弟弟还常常瞒着父母亲,把一块手掌大小的年糕搁在灶膛中烤,看着糕片颜色在火中由白变黄,表面泛起粒粒小泡,我们就取出糕片,顾不上烫手,一掰为二,各自送入口中,又脆又香。灶火熏得我俩的脸红红的,又暖和又

满足。

小年至正月十五之间,是一段好日子,村东头到村西头,时不时有结婚成亲的,这可把村里的小伙伴们给甜得睡不着觉了,思忖着,明天新娘子给的喜糖,是六颗还是八颗,是大白兔奶糖还是椰子糖……

关于年的记忆中,让我感到特别骄傲的有两件事。一是过年之前,大队会给我们家门上贴一张大红纸,表示清洁卫生户,这是对母亲一年来勤劳持家的精神鼓励。二是过年之前,公社领导专程到我们家慰问,送上一幅年画和光荣之家贴纸,这是我父亲退伍军人身份的一种荣耀。我觉得这两张纸贴在简陋的木门上,并不显得突兀,一点都不比春联差。

延续至今的要数过年蒸糕的习俗了。小时候过年,家家户户都要蒸年糕。一是因蒸糕口采好,寓意生活水平蒸蒸日上。二是糕便于保存,切成条和块晒干,可以从年前吃到开春。富裕一点的人家

蒸五六个糕,日子过得紧凑一点的人家也会蒸上两三个年糕。记忆中,父母亲蒸糕前,先把糯米和粳米淘好,第二天碾成粉,然后在土灶的大铁锅上架起蒸笼,摊上纱布,把米粉撒在纱布上,再放上两三斤白糖,浇上糖精水,盖上笼盖。灶膛里用树枝木柴旺火烧,不到半个小时,一个直径约五十公分、厚约十几公分的大年糕就出笼了。打开蒸笼盖的一瞬间,蒸汽缭绕,甜香扑鼻,满屋子弥漫着浓浓的年味……

长大了,离家了,亲戚、家人之间的串门互动少了,但儿时过年的情景,时不时在梦中重现。我穿着母亲缝制的小碎花棉袄,扎着羊角辫儿,脚上踩着铜制暖脚炉,透过木格子小窗,望见那长长短短、形态各异、挂在屋檐下的冰凌,是那样的晶莹剔透,美好无暇。小时候过年的记忆,不会随着时光的流逝而抹去,蒸年糕时缭绕的白雾,已化作缕缕乡愁,在多少个临近年关的夜晚晨曦中升腾……

冬之韵

□郑先红

荷尽、菊残、水浅,南园落下了繁华的帷幕……

转场的间隙,荷塘露出了黢黑的肌底,在阳光下洒脱畅快地呼吸。塘泥的腥香仿佛是对鸱鸢的宴请,灰喜鹊来了,寒鸦也来了……冬日清晨的南园在举行一场别样的盛宴,两只久别的白鸪徜徉在岸边,一饮一啄,话尽了蹉跎;两只缠绵的灰喜鹊低低私语;寒鸦一家挑挑捡捡,不知选哪个果盘……爬山虎穿着鲜艳的红衣,勾指拨动着琴弦,弹的是《冬之韵》,唱的是《祝酒歌》。

待大宴散场,南园凝塑为冬的模样。冬,气象磅礴。它的色彩如陈酿,它的姿态是苍莽,它的尽头是破土的浩荡。

园子的四季,亦如人的一生。三岁的小侄女笑眯着眼睛说:“阿婆做了好吃的松树桂鱼,我今天还坐了摇摇车。”儿子甩着短短的海涛说:“期中考试考得凑合。”朋友待字闺中的女儿说:“这次的男朋友,我看准了。”我眼含月色,对老公说:“谢谢你送的百合。”老父亲远程通话告诉我,晨练邂逅一个姑娘,像我。父亲遇着她就向她招手说:“姑娘,今天跑得不错!”姑娘开心地说:“老爷子,你的身板保持得也不错。”春有百花秋有月,夏有凉风冬有雪,人生处处好时节。

银杏在寒风中锻成了金树,乌桕在天边升起了火花,梧桐与风儿拍着手掌,似在惜别,又似在约定重逢的日子。即使大雪过后,苍茫下也埋着斑斓的梦魇。

最寒冷的时光里,生命在蓄藏,大地拥抱着万物的归息。虽然朱熹解读“止于至

善”为“达到真理”,但若逐字解释,那么,“止”即停止,等待。“于”,在于。“至”,达到。“善”,完善。止于至善,即停止的目的在于达到完善。带回到《大学》中,“知止而后有定,定而后能静,静而后能安,安而后能虑,虑而后能得。”意思是,知道停止才能安定下来,安定之后才能内心平静,内心平静才能泰然安稳,泰然安稳之后才能思虑周详,思虑周详之后才能真正有所收获。

中国传统文化向来重视“止”,让念头或行为停止下来,使内心安静平和。静思,才能彻悟,洞察世间本质。长进则无力,长退则无功。老子在《道德经》中说:“天长,地久。天地之所以能长且久者,以其不自生,故能长生。”意思是,天地长久,是因为天地不为了自己的生存而自然地运行着,所以天地能够长久存在。千红万绿,千姿百态的树叶,带着庄周的梦、梁祝的情,如花、如蝶,恢弘地离开枝头,归于尘土,再以另一种形态涅槃,或以蝉的鸣唱回到枝头,或以蝶的彩翅翩跹风中,或以苔的依偎守护大地。以退为进,也是一种“以其不自生,故能长生”的大胸怀、大智慧。在冬的意象里,夏荷也好,秋菊也好、冬叶也好,它们都以自己的方式、自己的时辰,坦然地谢幕。没有枯萎与凋谢,就没有萌芽与开花,正是草木的一岁一枯荣,生命才有了天长地久的圆满。

最寒冷的时日,珍惜这孤独的光阴。饮一口烈酒,看一看愈冷愈苍翠的竹子,祈盼化雪的声音,等候破土的惊雷,倾听西风的讯息:冬天来了,春天还会远吗?

寒冬中的温暖

□闫慧芳

这几天陡然就冷了起来,太仓还飘起了雪花,我不禁想起自己上学时,是如何度过这凛凛寒冬的。

高中时,由于学校离家不远,我都是骑着自行车去上学。那时候还不流行挡风被之类的“御寒神器”,全靠年轻人的那股“火力”硬挺。

每次顶着呼啸的寒风到教室时,身体就像刚从冰窖捞出来,浑身冰凉,牙齿都在打颤。

同学们为了御寒也是各显神通。有的人终日热水杯不离手,有的里三层外三层把自己包裹得像熊猫,有的则不停抖腿,企图通过“运动”产生一些热量。而大部分人都备着一件不穿的棉衣盖腿,再把棉衣的两只袖子藏到屁股底下,这样既有了坐垫,又有了盖毯。虽然如此,同学们的手上、脸上还是陆陆续续生起了冻疮。尤其是晚自习,更是冷得刺骨。

那时下晚自习后,十点左右才能到家。到家时,双手冻得通红僵硬,肚子也饿得咕咕直叫。母亲心疼我挨饿受冻,总是算好时间,在我到家前就把饭菜热上。有时候是一碗鸡蛋羹,有时候是一碗白菜汤。总之,是滚烫的、冒着热气的,能驱散我满身寒意。有一次,大抵是没有把握好火候,煤炉灭了。父亲责怪母亲为什么不换上新的煤球,毕竟再点火点燃煤球需要花费很大功夫。母亲嘟囔着说:“新换的煤球热气传递得慢,起不到保温效果,这样芳芳回家就吃不上热乎的饭菜了……”母亲的话让我心里荡起一股暖流,仿佛这冬日也没有那么寒冷。

最痛苦的莫过于早上起床。我并不是一个喜欢赖床的人,但每次从温暖的被窝里爬出来,再穿上冰凉的衣物

时,一晚上好不容易积攒的热气在一瞬间消耗殆尽,总让人感觉丧气。因此,我每次上学总是堪堪迟到。母亲想了个法子:把我第二天要穿的衣服夹在两层盖被之间,这样第二天起床时衣服便是热乎乎。因为这个妙计,我的穿衣起床之路不再那么艰难。

下雪天不能骑车,我五点多就起床,步行赶往学校。当我踏着雪窝深一脚浅一脚地走到学校时,棉鞋早已被打湿。正当我发愁这一天该怎么度过时,门外传来一声呼唤,是父亲来了。只见父亲得意地晃了晃手中的袋子,从里面拿出一双棉鞋来,说:“雪下得这么大,我心想你到学校肯定湿透了,所以特意来给你送棉鞋。”我看着父亲手中崭新的棉鞋,心想,这不知是母亲在昏暗的灯光下熬了多少个夜晚才纳成的,鼻子一酸,眼泪就要夺眶而出。而父亲以为我是嫌弃棉鞋款式老旧,忙解释说:“今年收成不好,明年冬天一定给你买一双时尚的雪地靴……”我扬起笑脸对父亲说:“我还是觉得这种棉鞋最暖和。”因为这双鞋,我觉得这个冬天一点都不冷!

冬日最幸福的事,莫过于烧锅。那时家里还是老式灶台,做饭需要不停往灶膛里添柴。我总是借口给父母帮忙,坐在灶膛前烤火。饭快做好时,我还会往灶膛里扔几个小红薯,用柴火的余温将红薯烤熟。跳跃的火苗点亮了我的微笑,也温暖了我整个冬天。

又是一个凛冬。尽管坐在空调房里,仍然感觉有丝丝寒意。我才明白,虽然那时候条件不好,但父母对我的爱从不贫瘠。正是因为有他们的爱,我才能安然度过一个又一个寒冬,他们的爱让冬天不再难捱,让寒冬变成了暖冬。

难忘那碗羊肉面

□徐尔

上世纪六十年代的某一年,寒冬来得出奇的早,离阳历年关尚有一段时间,已是天寒地冻,朔风劲吹。

傍晚,阴云密布,天色变得灰蒙蒙,我急步向双凤西市梢走去,一股诱人的香味拴住了我的双脚。这是一家羊肉面店,没有招牌,更没有如今常见的广告类标识。其实这熟悉的味道比任何广告更“广而告之”。

那年我二十出头,在杨林塘畔的新立小学任教,而我家在直塘,每周日须从直塘到双凤,再走过三里长街到乡下。其实两地距离也就十多里,但在“通讯靠吼,交通靠走”的年代,拥有一辆自行车是种奢望。这段路得足足走上小半天。

这是一家开张不久的店面,二开间门面一分为二,西面一间放着两张八仙桌和条凳,东面一间砌着一副大灶,灶膛边坐着的妇女在往里添柴,泛出的红光照亮了女人的脸。两口大锅一左一右,右边的锅里盛放着隆起的酱红色羊肉,羊汤在锅里冒着热气,锅台旁边放着酱油、生姜、蒜叶等佐料;左边是一大锅开水。掌柜是位中年妇女,虽然整天与羊肉羊油打交

道,可围裙上看不到黑乎乎的油膩。看得出这是位手脚麻利、爱洁净的女人。

店里就我一个顾客。“吃面,稍等一歇,马上就好。”女人笑吟吟向我打招呼,指了指长凳示意我坐下。帮厨把火拨大,锅内的水沸腾起来,女人将一把面丢入滚水,用长筷子捞了几下,然后熟练地摇晃几下,很有层次感地把面条叠放在大口碗里。小半块巴掌大的羊肉盖在上面,紧接着把青葱的蒜叶如天女散花般从指间撒下。

我目不转睛地盯着那只碗,饥寒交迫中口水早在打转,于是猴急地伸手去接端来的碗。女人连忙喊道:“不要动,不要动,当心烫!”我搓搓手,冻僵的手指变得笨拙,手中筷子似乎也不听话了。

烟火气在桌上升腾,顾不上烫了,我大口地吃了起来。味香肉酥,油足面滑,羊肉肥瘦得当,鲜嫩无比,大蒜与羊肉似乎是天生的“黄金搭档”,走到一起,相得益彰,回味无穷。已经不知道什么时候尝过这么好的烟火味,数十年一晃而过,之后至今的半个世纪中,居然再没品尝过如此美味的面条。

一口气把面和汤吃了个碗底

朝天,额头上开始渗出细汗,浑身热乎乎。当我一抬头,发现一双美丽的大眼睛正盯着我瞧,女人不住地笑着,看着我狼狼的吃相,她也乐了。我想,那碗肥羊大面,再加上一个“饿煞鬼”,应该是她的“作品”。如同艺术家看到人们欣赏其杰作时,看着欣赏者的快意,作者会把感受写在脸上。而我吃面前后的变化,对她而言,又何尝不是极具“欣赏价值”的“作品”呢?

天空布满铅灰色云层,冷风里夹杂着零碎的雪花,我把围巾重新裹了一下,迈开大步,向三里外的乡校走去。

后来,同事告诉我,西市梢的羊肉面店是最近开张的,知道的人不多,掌柜家传此行。当时没有个体户一说,当然也不能私人开店,那她是怎么当上老板的?

双凤羊肉面以祖传煮制方法独树一帜,火候的把握,香料的投放,各家各户,各有千秋,粗尝相似,细品不同。自古以来,三里长街“诸侯纷争”,形成方圆百十里独一无二的饮食文化。以顾客为上帝,以长街为依托,以四乡八邻广泛养殖的山羊为食材,双凤羊肉面在历史积淀的基础上,逐渐

将饮食、滋补、怡情融为一体,终成这道美食文化中靓丽的风景线,终成隆冬时节各地食客慕名赶来“热吻”的最爱。

毋庸讳言,飘香的长街也曾失落过。在一段特定的时间里,只有“国营双凤东风饭店”以每碗0.28元供应羊肉面,只此一家,别无分号。粥少僧多,面尚未开始供应,店里已经挨挨挤挤坐满了食客,食客的背后开始“插蜡烛”了。所谓“插蜡烛”,就是背后站着一两位等吃面者,由此衍生出只有双凤人才听得懂的歌后语:双凤羊肉面——排队。

山不转水转。后来有了变通的办法,以生产队集体名义开店面,社员登堂入室经营店面当“老板”,而真正的“老板”则是生产队集体,经营者以同等劳动力打工分,同时适当拿些补贴。西市梢的面店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巧妙运作的。

改革开放春风劲吹,春风里不仅有欢声笑语,还有双凤人熟悉的馨香。双凤是我的第二故乡,我在双凤生活、工作了近三十年。朝花夕拾,作为过来人,我想:讲好太仓故事,应该将双凤羊肉面的“前世今生”告诉年轻一代。

沁园春·悼念为解放一江山岛牺牲的战友

□胡俊

仰柏摩松，
察家观碑，
敬意顿增。
忆鲸冲鹰击，
万夫莫敌，
龙战虎突，
酋垒纷崩。
登陆英雄，

谁堪伦比，
彻毁金汤捣大营。
今和靖，
看人勤岛富，
舞燕歌莺。

焉忘得，
福何凭？

切牢记精忠报国兵。
正青春年少，
幸逢天亮，
翻身奴隶，
喜获新生。
有乱东南，
锤镰召唤，
火海刀山死亦荣。

瞧遗像，
尽目光炯炯，
注视台湾！

附言：1955年1月18日，
用“切香肠”的方法解放了一江山岛。